



## 买红领巾的钱丢了以后

◎沈晖

我刚吃晚饭，小外甥女来到我家，她凑近我的耳朵神秘地告诉我：“外公，我告诉你一个好消息，我要在六一加入少先队啦，红领巾已经发给我了，崭新的。”她一蹦一跳地走了，看着孩子高兴的样子，我不由得想到了自己的童年。

9岁那年，我上小学二年级。六一临近，老师告诉我，已批准我加入少先队，6月1日举行入队仪式，但要交五角钱买条红领巾。回到家里，我将此事告诉父亲。父母十分爽快地答应了，并叮嘱我今后要好好读书，做一个老师喜欢的好孩子。接着，老爸从房间拿来五角钱给我，让我小心收好。可谁知上学的路上，我与其他小孩玩猫捉老鼠游戏时把钱弄丢了，又不敢再向父母要，怎么办？我忽然想到一个好主意：向小毛借一个蟾蜍夹子，自己再带一小块塑料薄膜纸，晚上去刮蟾蜍浆卖给药店挣钱。

蟾蜍浆是中医药材，那时，小镇药房贴出广告称重收购。但是这事也并不好做。那天，我和小星吃好晚饭，来到张家宅后玉米地抓蟾蜍。你看这俗称癞蛤蟆的家伙凸着眼珠子、满身麻疙瘩，十分难看，夜间又挺灵活，在庄稼地里东蹦西窜，挺难抓的。当它被我们捏住、用蟾蜍夹子夹了头部两侧鼓起的小疙瘩时，还挣扎着咕噜咕噜地叫。我将刮到的浆揩到塑料薄膜纸上收藏，然后再将癞蛤蟆放了。因为考虑到第二天还要上学，我们每晚在田间忙上两小时就各自回家了。虽说感觉并不辛苦，但是几次遇到蛇出没，说实话，至今还心有余悸。但当我两天后到药店把收获的蟾蜍浆换成钱、然后又把五角钱交给老师的那一刻，真是如释重负。在参加入队仪式时，我的内心是多么激动啊！

胸前飘动着红领巾，我觉得既然是少先队员，就要积极带头做好事。那时学校开展学雷锋、捉棉铃虫支援农业等中心工作流动红旗竞赛，我总是一马当先，因而经常得到班主任老师的表扬。五年级时，我胸前系的红领巾虽然洗得褪色了不少，然而左臂上佩戴的小方块，也由原来的“二条杠”变成“三条杠”。

本版投稿邮箱：  
2457901059@qq.com

## 奔跑

◎魏青锋

每年六一儿童节，学校都要开运动会，单项比赛名次靠前的学生，还有机会参加在镇中学举行的全镇中小学田径运动会。

那时，我家距离学校比较远，每天都是跑着上学放学。这情形让才调来不久、教体育的张老师看到了，他观察到我的腿和跟腱长的特点，而且还很有耐力，觉得我是个中长跑的好苗子。那年六一节前，运动会报比赛项目，张老师建议我报了800米和1500米的两个单项比赛。

六一那天，母亲早早喊我起床，吃过早餐，母亲拿出她纳的新布鞋给我换上，走时还不忘往书包里装了三个煮鸡蛋。一出门，我就撒丫子往学校跑，离学校还远远的，就听到校园里传来雄壮的《运动员进行曲》。

上午最后一项是800米的预赛，我跑得很轻松，超过第二名不少，没有悬念地夺得第一名。张老师脸上绽开笑容，吃中饭时特意到食堂多打了两个肉包子，作为对我的奖励。

可下午的决赛却出了状况，母亲做的新布鞋头天穿有点夹

脚，预赛时就感觉到脚不舒服，可感觉自己能坚持住，就没跟张老师讲。谁知途中跑时，脚底、脚踝火辣辣的疼，张老师看到我一瘸一拐的样子，边跑边问我情况，最终果断让我放弃了比赛。

我脱下新布鞋，发现一双脚丫子被磨得红赤赤的，张老师看得紧皱眉头，他转身骑着自行车出了校门。等张老师再次出现时，手里多了一双崭新的回力运动鞋。穿着新运动鞋，双脚顿时舒服多了，我咧开嘴破涕为笑。

张老师让我休息，同啦啦队一起给其他参赛的同学呐喊加油，我执拗地非要参加下午的1500米比赛，没办法，张老师就让我跑几步给他看，我忍着疼，装着很轻松地起步、加速、折返……看到宽慰的笑容又爬上了老师的脸颊，我心里不禁暗下决心：一定要跑第一，为了自己，更为了张老师。

1500米是运动会的最后一个项目，安排在集体项目拔河之后。乡下学校的操场一圈是300米，1500米就是围着操场转5圈。发令枪响后，6名同学先在各自的跑道跑一圈，第二圈并道后我是最后

一名，脚上磨坏的地方针扎一般的疼。我脸上的痛苦表情让张老师很是担心，他在内道陪着我跑了一段，边跑边问我：“能坚持不？坚持不了咱就不跑了。你脚受伤了，能站在跑道上已经是胜利了！”老师的话犹如给我打了一针强心剂，我咬紧牙关，加速赶了上去。第三圈我是第四名，倒数第二圈我冲到了第二名，最后一圈，我跟五年级的“飞毛腿”刘东展开了激烈的追逐，最后居然奇迹般地超过刘东半个身位，夺得了冠军。我获得了全镇中小学田径运动会的参赛资格。

比赛结束后，我脱了运动鞋提到张老师办公室，张老师正跟其他两个老师吃饭，示意我把鞋换上：“这双鞋是给你买的，你赶快穿着回家！”

“老师，”我嗫嚅着，“我爸病着，家里没钱给你！”

张老师的眼睛和嘴角弯弯，含着笑：“这双运动鞋就是给你的奖励。如果你能在镇里拿到第一名，老师还会奖你一套运动服，这段时间，你要好好准备……”

听了张老师的话，我咧着嘴、笑得眼角眉梢都是泪，换上鞋飞快地往回跑，似乎脚丫子也不那么疼了……



## 童心不灭

◎星闪儿

我们小时候，儿童节的仪式感从5月中旬就拉满了。被老师选中表演节目的学生，每天下午放学都得留在学校参加排练。我年年都参加小合唱，二十多人的队伍，被选上也无限荣耀，回家跟父母汇报，又嘱咐母亲给我准备演出服。

那时的农村生活条件差，普通人家买不起演出服，只能四处借。其实年年演出服都一样，白衬衣、蓝裤子。但女生有这种衣服的少，若借不到女生的，借男生的也行。借衣服需趁早，晚了就会被别人借走，演出时没穿演出服，会影响演出的“形象分”，有可能会被老师临时换下。

有一年，母亲提前给我借好了白衬衣和蓝裤子。谁知，临到儿童节前一天，借我衣服那个男生突然不借了，理由是他班有个小合唱的同学发高烧，不能参加第二天的演出，老师临时决定让他替补上。我急得都哭了，母亲让我放心，说她就是去外村借，也得给我借到衣服。

晚上九点，母亲回来了，说她跑了好几家，才给我借到了衣服。我一看，衣服又肥又大。母亲说，她把裤子缝短一点，只要裤子不拖地，肥点就肥点吧，演出时，让老师将我排到后排，人家看不到裤子。但我个子矮，后排都是高个子，怎么办？母亲马上又想出办法，说她一早去借堂姐的高跟鞋让我穿。堂姐脚小，当时只比我的脚大一个码，我凑合着可以穿。那天，老师接受了母亲的建议，我穿着堂姐的高跟鞋，站在最后排，当时别提多尴尬了。

演出后回到家，我越想越丢人，气得不想吃饭。母亲笑着说，没事，小合唱没人注意你，再说，老师给你们化的妆，一个个和小鬼似的，隔三米，根本认不出谁是谁。

我多少次梦回童年，情节都是演出开始了，我还没借到衣服。

参加工作后，每年儿童节除了给侄女买礼物外，我还给自己和父母每人都买件新衣服，算是对自己

当年连演出服都买不起的童年进行报复性消费。

最近几年，越来越多的成年人也喜欢赶儿童节这个热闹，儿童节这天互祝“节日快乐”，还要借机吃顿好的，有些朋友、伴侣间还互送一份载满童心的礼物，或发一条儿童节仪式感的朋友圈，表示自己童心未泯。

宫崎骏说：“岁月永远年轻，我们慢慢老去，你会发现，童心未泯，是一件值得骄傲的事情。”

成年人的世界，有着诸多不易，我们需要一个机会，找回童年里那个无忧无虑的自己，治愈自己的精神内耗。

欣赏一句话：愿你阳光下是个孩子，风雨里是个大人。周国平说：凡童心不灭的人，必定对人生有着相当的彻悟，有一份通透与豁达。

成年人，能寻找回童年的乐趣是种能力，具备这种能力，心灵就不会老去，管他几岁，童心万岁。